

# 法办凶手 严惩坏人

榆树法轮功学员李凤芹，因榆树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迫害，在新年正月初二含冤离世，终年54岁。



李凤芹去世前  
体重不足 70 斤

2005年10月11日，榆树市国保大队伙同正阳派出所非法绑架法轮功学员李凤芹，绑架中恶警齐力用脚狠踹李凤芹，致使李凤芹当场瘫倒在地，后来恶警张德青（曾与李凤芹同学，知道李凤芹是好人）把瘫倒的李凤芹往警车上扔，致使李凤芹再受重创。国保大队的张德青、齐力两恶警不遗余力的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导致了李凤芹的惨死。

在榆树市看守所李凤芹胸、背疼痛，仍躺在担架上，还被野蛮灌食，灌的咸菜汤子，浓盐水+奶粉+苞米面，过后倍受摧残的李凤芹开始吐绿水，国保大队勒索其家人2000元后，让家人将躺在担架上的李凤芹抬回家。回家后的李凤芹长期昏迷，榆树市医院抢救后告知家人准备后事。痛苦的折磨，李凤芹瘦得皮包骨，体重不足七十斤，新年刚过就含冤离世。家人以泪洗面，痛哭善良的李凤芹被迫害而逝世。

## 强烈要求严惩凶手！！

**正告** 榆树市国保大队伙同正阳派出所看守所参与迫害者：  
不要一叶障目当江泽民的殉葬品。

法轮大法学会于2005年10月9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，指出：“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，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有人不是悬崖勒马，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，就是罪不容恕，定将受到严惩。”

法轮功的劝诫和警告决不会是无果戏言。还在参与迫害的警察和相关人员应及时警醒，珍惜大法的慈悲，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以各种方式将功补过。